

广东省梅州航道事务中心

航 道 通 告

梅航道通〔2018〕6号

梅州航道事务中心关于 2018 年枯水期 航道维护尺度的通告

各有关单位、船舶：

每年的 10 月 15 日至次年 4 月 15 日为枯水期。鉴于目前韩江流域极少降雨，江河流域小，梅州辖区韩江（含梅江）、汀江航道水位逐渐降低，已提前进入枯水期。为保障航道安全畅通，现将梅州辖区枯水期航道维护尺度通告如下：

一、韩江：蔗溪口至梅东桥 1.6m × 40m × 270m（水深 × 宽度 × 弯曲半径，下同）。

二、韩江：梅东桥至梅江桥 1.2m × 30m × 180m。

三、汀江：三河坝至茶阳镇 1.6m × 40m × 270m。

四、汀江：茶阳镇至石市（芦下坝）0.7m × 24m × 130m。

要求各运输船舶根据航道水位和航道维护尺度合理配

载，航行中加强瞭望、观测，确保船舶航行安全。
特此通告。

广东省梅州航道事务中心
2018年9月30日

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梅州航道事务中心办公室

2018年9月30日印发
